

华凯易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华凯易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称“公司”或“华凯易佰”）第四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于2024年8月12日17:00以现场会议的方式在湖南省长沙市岳麓区滨江路53号楷林国际A座1610公司会议室召开。经全体监事一致同意，本次会议豁免通知时限要求，本次会议通知于2024年8月12日经公司202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产生新一届监事会成员后，通过口头方式送达全体监事。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人数3人，实际出席监事人数3人，公司董事会秘书及证券事务代表列席了会议。全体监事一致推举监事耿立鹏先生主持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本次会议审议并通过如下议案：

1、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第四届监事会主席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及公司现阶段经营发展需要，同意选举耿立鹏先生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主席，任期自本次监事会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监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任期三年。

表决情况：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特此公告。

华凯易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4年8月12日